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仅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股股东需通过证券公司授权获取投票权，否则仅享有现场参会权益，无投票权。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武永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彭干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陈正旭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秦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申请办理“一照多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注：100元代表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即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

2、上述提案已经由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6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2026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会的所有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议案4至议案6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

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提案1.00至2.02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2人、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暂不接受电话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须在2026年10月13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公司（书面信函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108；电子邮箱地址：wenzh@topband.com.cn，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请在发送后确认是否发送成功。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相关资格证件。

4、通过券商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人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如需现场参会投票，还须提供证券账户卡或者证券交易营业机构提供的持股证明以及证券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表明证券公司授权投资者仅代表其所持股份数量参加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否则，默认为仅现场参会，不行使投票权。

5、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6、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7、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
办公室

联 系 人：文朝晖、张裕华

联系电话：0755-26957035

邮 编：518108

8、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39”，投票简称为“拓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武永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彭干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陈正旭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秦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申请办理“一照多址”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